

股票代码:600900 股票简称:长江电力 公告编号:2007-003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07年2月13日在武汉召开。会议通知于2007年2月6日以书面或送达的方式发出。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应到12人,实际出席会议12人,其中樊启祥董事、董章董事分别委托李永安董事长代为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梅建民独立董事、吴敬儒独立董事分别委托武广齐独立董事代为出席并代为行使表决权,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李永安主持,以记名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同意提请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现金31亿元人民币战略投资湖北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获得其45%的股权,并授权董事长处理本次股权投资相关事宜;同意提请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董

事会同意召开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修改公司<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关于制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和《关于战略投资湖北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议案》等三项议案,由董事长根据实际会议决定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等具体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关联交易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和关于战略投资湖北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关于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的具体事宜,详见公司于日后发布的会议通知。

特此公告。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二月一十三日

股票代码:600900 股票简称:长江电力 公告编号:2007-004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重大投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合作投资方名称: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投资金额:31亿元人民币

●投资项目名称:战略投资湖北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贯彻落实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长江电力”或“公司”)发展规划,优化电源结构,扩大装机规模,提高电能质量,提高市场竞争力,经与湖北省人民政府、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湖北省国资委”)协商,长江电力于2007年2月13日在武汉与湖北省国资委签署了《关于战略投资湖北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协议》(简称“《投资协议》”)。

根据《投资协议》,长江电力将以现金31亿元人民币战略投资湖北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湖北能源”),获得其45%的股权。

该项投资不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交易。

长江电力董事会于2007年2月13日召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投资协议》,根据公司有关规定和协议约定,《投资协议》将在公司股票上市后按投资协议生效后生效。

二、投资协议主体介绍

1.名称: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性质:湖北省人民政府直属特设机构

3.负责人:杨泽柱

4.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洪山路7号

三、投资协议的基本情况

湖北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系湖北省国资委出资的国有独资公司,于2005年1月经湖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鄂政办函[2005]11号文件”批准,由湖北省清江水电发电公司、湖北省电力开发公司整体合并,于2005年4月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35亿元,法定代表人肖宏江,注册地址为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武珞路586号。

湖北能源主要负责所属电力及其它资产的经营管理,并进行其它能源的投资开发,业务包括电力业务和非电业务两部分。电力业务主要是控股湖北清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湖北鄂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与湖北能源葛店发

电有限责任公司,以及其它控股、参股的电力企业。截至2006年末,湖北能源共控股8家电力企业,参股10家电力企业,可装机容量为537.86万千瓦,其中已投产232.5万千瓦,在建305.36万千瓦;权益装机容量447.2万千瓦,其中已投产211.84万千瓦,在建235.36万千瓦。非电业务主要涉及证券、房地产、酒店、化纤以及电子信息等行业,是长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第二大股东,非电业务资产占集团总资产比例约17.35%。

湖北能源2006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

项目	金额(万元)
资产总额	2,576,972.94
负债总额	2,021,832.15
净资产	401,922.69
少数股东权益	153,218.10
主营业务收入	331,360.98
净利润	6,120.18

湖北能源的详细情况将在《投资协议》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时详细说明。

四、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1.湖北省国资委以湖北省岳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07年2月12日出具的鄂岳评报字[2007]第002号《资产评估报告书》(尚待湖北省国资委核准,将在核准后另行披露)中列明的,截至2006年12月31日湖北能源所有资产和负债(其中已包括本次湖北省国资委向湖北能源进行增资的价值)对应的净资产占有湖北能源55%的股权,长江电力以现金31亿元人民币对湖北能源进行投资,获得其45%的股权。

2.在协议签署后的三个工作日内,长江电力将相当于投资资金的5%的款项,即人民币1.55亿元作为预付款项支付至双方共管的投资账户。

3.在协议规定的生效日后的三个工作日内,长江电力将尚未支付的剩余投资资金,即人民币29.45亿元,支付至双方共管的投资账户。

4.湖北省国资委和长江电力按照出资比例提名董事及监事人选并确定董事会和监事会组成人数、推荐高级管理人员。

5.湖北能源将严格控制风险,对于发展战略、主营业务范围、直接融资、重大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决策事项须经股东大会代表2/3以上表决权的股东通过。

6.湖北能源将坚持以能源生产、经营与投资为主营业务,协议双方将尽快完成其资产和债务的重组,逐步实现主营业务资产由湖北能源直接运营,减少管理层级,建立规范化的现代企业制度;尽快将其改制成股份有限公司,并推进其整体上市。

五、本次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证券代码:600165

股票简称:宁夏恒力

编号:临 2007-002

宁夏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29,163,530股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07年2月27日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基本情况

1.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于2006年2月10日经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2006年2月23日作为股权登记日实施,于2007年2月27日实施后首次复牌。

2.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无追加对价安排。

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关于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有关承诺

公司的非流通股股东除法定承诺外,无其他特殊承诺。

三、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股本结构变化和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股本结构和股东持股情况未发生变化。

四、大股东占用资金的解决安排情况

公司无大股东占用资金情况。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改发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核查认为:宁夏恒力相关股东履行了股改中做出的承诺。宁夏恒力董事会提出的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申请符合相关规定,不存在影响其上市流通的问题。

六、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情况

1.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29,163,530股;

2.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07年2月27日;

3.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数(单位: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数量(单位:股)	剩余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数(单位:股)
1.	宁夏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0,700,747	20.98%	9,697,676	31,003,071
2.	宁夏西洋恒力集团有限公司	31,900,585	16.46%	9,697,676	22,202,909
3.	梁城市邵家渠资产经营中心	4,488,082	2.23%	4,488,082	0
4.	宁夏回族自治区投资公司	2,640,048	1.37%	2,640,048	0
5.	太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80,016	0.45%	880,016	0
6.	宁夏有色金属冶炼厂	880,016	0.45%	880,016	0
7.	酒泉钢铁公司	880,016	0.45%	880,016	0
合计		82,369,510	42.47%	29,163,530	53,205,980

宁夏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年2月13日

上表中宁夏西洋恒力集团有限公司申请上市的9,697,676股中3,900,585股可以上市流通,剩余的5,797,091股在解除限售后仍处于质押状态。

4.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修订稿)所载情况的差异情况:

(1)、本次上市的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总数为29,163,530股,其中,宁夏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宁夏西洋恒力集团有限公司本次解除限售条件的股数均为9,697,676股,原股改说明书(修订稿)中该数据误写为9,190,476股。公司已在股改分置改革实施公告中予以更正,本次解除限售条件并上市流通股份总数与股改分置改革实施公告中的相关数据一致。

(2)、本公司股改说明书(修订稿)中的第一大股东“宁夏电力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宁夏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更名公告已刊登在2006年10月24日的上海证券报上);股东之一“宁夏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太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之一“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酒泉钢铁公司”,除此之外无不一致的地方。

5.此前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为公司第一次安排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1.国有持有股份	75,241,300	-22,026,400	53,205,98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640,048	-2,640,048	0
3.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4,488,082	-4,488,082	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82,369,510	-29,163,530	53,205,98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11,584,000	+29,163,530	140,747,53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111,584,000	+29,163,530	140,747,530
股份总额	193,953,510		193,953,510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1.公司董事会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申请表

2.投资者签名证券持有数量查询证明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

证券代码:000917

股票简称:电广传媒

公告编号:2007-003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总数为202445股。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为湖南省金环进出口总公司一家股东。

3.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07年2月15日。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概述

1.股权分置改革对价方案要点:

A. 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总计安排42,952,000股股票,于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持有10股流通股将获得非流通股股东安排的2.8股股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首个交易日,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非流通股股份即获得上市流通权。

B. 为了使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得以顺利进行,本公司控股股东湖南广播电视产业中心还承诺:鉴于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深圳市芙蓉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湖南金帆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湖南省金海林建筑装饰有限公司、湖南省凯地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湖南汇丰泰投资有限公司、湖南省金环进出口总公司未明确表示参与股权分置改革,为了使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得以顺利进行,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湖南广播电视产业中心同意对该部分股东的执行对价优先行为垫付。代为垫付后,未明确表示同意的非流通股股东所持股份(无论该等股份的所有权是否发生转移)如上市流通,应当向代为垫付的非流通股股东偿还代为垫付的相应数量的股份(具体比例为每10股偿还代为垫付的4.01股),或者取得代为垫付的非流通股股东的同意。

2.通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股东大会日期、届次:

通过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股东大会为2006年11月23日召开的相关股东大会。

3.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日:2005年12月12日。

二、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时间为2007年2月15日。

2.本次可上市流通股份总数202445股,占限售股份总数的0.24%,占无限售条件股份总数的0.0079%,和公司股份总数的0.06%。

三、本次可上市流通限售股份持有人在股权分置改革时做出的各项承诺及履行情况

湖南省金环进出口总公司所持股份获得流通权后,十二个月内不上市流通。

四、股份变动情况表

股份类型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338104	8338560
1.国有持股	0	0
2.境内法人持股	7061498	7041240
3.其他境内持股	1267500	1267500
其中:	0	0
境内法人持股	1267500	12675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30826	30826
4.外资持股	0	0
其中:	0	0
境外法人持股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6506667	26526301
1.人民币普通股	26506667	2652630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4.其他	0	0
三、股份总额	33844871	33864871

五、保荐机构核查报告结论性意见

截至本核查报告出具日,电广传媒限售股份持有人均能严格履行其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时做出的各项承诺。至2007年2月14日,湖南省金环进出口总公司通过司法裁定的方式,将湖南广播电视产业中心代垫的135656股股改对价及时偿还,并二履行了股改相关承诺,其持有的公司限售股份将于2007年2月15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其他股东持有的限售股份将继续依照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修订稿)以及电广传媒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的相关内容确定处理。

公司本次部分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不存在实质性障碍;本保荐人同意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六、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表

2.保荐机构核查报告

特此公告。

湖南电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年2月13日

证券代码:000957 证券简称:中通客车 公告编号:2007-003

中通客车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为他人对外担保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中通客车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十三次董事会会议于2007年2月13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参会董事7人,实际参会董事7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为聊城中通轻型客车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聊城中通轻型客车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聊城支行申请贷款,并为其提供不超过人民币贰仟玖佰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二、被担保方的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聊城中通轻型客车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聊城市东昌府区凤凰工业园一路北端西首

法定代表人:李树朋

注册资本:壹仟陆佰肆拾万元

经营范围:轻型客车及专用配件的开发、制造、销售及技术服务。

与公司的关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截止2006年12月31日,聊城中通轻型客车有限公司总资产98,534,146.05元,总负债75,904,385.29元(无银行贷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净资产22,629,760.76元,当年实现销售销售收入135,442,195.04

元,净利润1,957,138.77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2.担保期限:一年

3.担保金额:人民币2900万元

四、董事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持有聊城中通轻型客车有限公司96.34%的股权,此次申请的担保额度 and 审批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政策法规的有关规定,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的影响。

五、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本次担保后,本公司累计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33亿元,无逾期担保。

五、备查文件

1.本公司第五届十三次董事会决议

2.被担保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3.被担保人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

特此公告

中通客车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年2月14日

证券简称:交大昂立 证券代码:600530 编号:临:2007-03号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78,088,000股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07年2月27日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基本情况

1.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于2006年1月23日经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2006年2月23日作为股权登记日实施,于2006年2月27日实施后首次复牌。

2.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无追加对价安排。

二、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关于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有关承诺

公司全体非流通股股东根据《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作出法定承诺。

三、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股本结构变化和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1.股改实施后至今,未发生股本结构变化。

2.股改实施后至今,各股东持有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比例未发生的变化情况。

四、大股东占用资金的解决安排情况

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占用资金。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审慎核查,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保荐机构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流通出具如下结论性意见:

截止本核查报告出具之日:

1.全部有限售流通股股东严格遵守了股权分置改革时做出的各项承诺。其中交大南洋、大众交通、葺北工贸、新路达、国际株式会社本次申请可流通股数量为12,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本次申请可流通股股份的销售不会影响上述五家股东承诺的履行。除上述申请流通的股份外,上述五家股东所持公司的股份仍处于限售期,具体数据为交大南洋30,560,000股,大众交通19,920,000股,葺北工贸19,920,000股,新路达5,566,000股,国际株式会社5,566,000股。另四家有限售条件股东由于持股数量小于公司总股本的5%因此此次将全部获得流通权,其中蓝鑫投资可流通11,172,000股,教育发展可流通3,192,000股,交大可流通2,128,000股,第一医药可流通1,596,000股。

2.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流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交易所规则。

3.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流通不存在实质性障碍。

4.同意本次所涉及限售流通股之上市流通。

六、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情况

1.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78,088,000股;

2.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2006年2月27日;

3.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数(单位:股)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数量(单位:股)	剩余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数(单位:股)
1.	上海交大南洋股份有限公司	42,560,000	17.73%	12,000,000	30,560,000
2.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1,920,000	13.30%	12,000,000	19,920,000
3.	上海葺北工贸实业总公司	31,920,000	13.30%	12,000,000	19,920,000
4.	上海新路达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17,566,000	7.31%	12,000,000	5,566,000
5.	上海国际株式会社	17,566,000	7.31%	12,000,000	5,566,000
6.	上海蓝鑫投资有限公司	11,172,000	4.65%	11,172,000	0
7.	上海教育发展有限公司	3,192,000	1.33%	3,192,000	0
8.	上海交大通	2,128,000	0.87%	2,128,000	0
9.	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596,000	0.65%	1,596,000	0
合计		159,600,000	66.5%	78,088,000	81,512,000

4.此前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为公司第一次安排有限售条件(仅限股改形成)的流通股上市。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1.国有法人股	24,472,000	-18,916,000	5,556,00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17,572,000	-47,172,000	70,400,000
3.境外法人股	17,566,000	-12,000,000	5,566,00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合计</			